

证券代码：002478

股票简称：常宝股份

编号：2018-072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由曹坚先生召集并于2018年10月19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上午9:30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。全体董事共9人参加会议并表决，其中，陈东辉先生，陈超先生、戴正春先生通过通讯方式参加表决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坚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证券事务部、财务部根据公司前三季度经营情况，财务情况编制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全文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全体董事认为，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报告的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1-9月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9人；反对：0人；弃权：0人；该议案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0月26日